

证券代码：831033

证券简称：朗星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商品	2,000,000		日常经营需要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	2,000,000		日常经营需要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000,000		-

(二) 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

公司名称：厦门市勤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创业园伟业楼北楼 110B 室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创业园伟业楼北楼 110B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艺峰

实际控制人：李艺峰

注册资本：5,000,000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其他塑料制品制造；其他未列明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关联关系：厦门市勤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股东李艺峰控制的企业。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艺峰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材料、出售产品，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 2023 年度公司预计向厦门市勤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原材料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 元，具体根据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 2023 年度公司预计向厦门市勤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 元，具体根据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是公司正常运营所需要的，是合理及必要的，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厦门市朗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